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海通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代码：007037）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二、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起，投资者可以在海通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或 4008888001

网站：www.htsec.com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